

中国共产党格尔木市委员会 组织部

2019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格尔木市委员会组织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中国共产党格尔木市委员会组织部 2019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收支总表
- 七、部门收入总表
- 八、部门支出总表
- 九、部门项目支出表

第三部分 中国共产党格尔木市委员会组织部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格尔木市委员会组织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市委组织部是市委主管组织工作和干部工作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责是:

1. 贯彻执行党的干部路线、方针、政策;参与制定干部、人事工作的有关规定和改革方案,对干部工作进行宏观管理。

2. 贯彻执行中央和省、州、市委关于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的有关要求,研究部署和检查指导全市农村牧区、企业、机关、街道、学校、科研单位和街道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工作的。

3. 研究部署并检查指导党员的发展、教育、管理和党员队伍建设工作,指导检查全市各级党组织党费收缴、管理工作。代市委管理党费。

4. 负责考察市委和本部门管理的干部和领导班子,提出调整配备的意见;办理市委和本部门管理干部的任免;办理市委向地方国家机关推荐领导干部的工作;承办部分干部调配、交流、安置等事宜;负责以省、州有关厅、局管理为主的干部的协管工作;办理市委和本部门管理干部的工资和离退休审批等工作。

5. 承担全市后备干部的选拔、培养和管理工作的。

6. 负责规划、协调、督促、检查和指导干部教育工作。指导全市知识分子工作,参与选拔和管理有突出贡献的专家和专门人才。

7. 协同有关部门对党政领导干部和干部选拔任用工作进行监督，对组织人事纪律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协同有关部门查处严重违反干部选拔任用工作规定、组织人事纪律的案件；按干部管理权限，对出国人员进行审查。

8. 检查指导市属各党委（党组）领导班子思想作风建设和民主集中制工作；负责管理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工作。

9. 指导市属各级党委代表会议的召开和组织机构设置；承办市委管理的党组机构设置的审核工作。

10. 负责党员和干部的统计工作；保管市委和本部门管理的干部档案，指导干部档案管理工作。

11. 承办市委、省、州委组织部交办的其他事宜。

（二）市直属机关党委负责领导市直机关党的工作，主要职责是：

1. 规划市直机关党的建设，指导市直机关各部门以及直属单位党的建设的工作。

2. 指导市直机关各级党组织抓好党的思想、组织、作风建设和党员管理教育。

3. 指导市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实施对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的监督，定期了解各部门党员和群众对部门领导干部的意见，及时向市委反映各部门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情况。

4. 指导市直机关党组织配合行政领导做好思想政治工作、统战工作以及社会稳定工作。

5. 负责市直机关各部门党组织和纪检负责人的任免、考核、培训工作。

6. 审议市直机关党员干部违反党纪的问题，审批市直机关党员干部违反党纪的处理决定。

7. 领导市直机关工会、团支部和妇联等群众组织工作。

8. 承担市委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中国共产党格尔木市委员会组织部 2019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为中国共产党格尔木市委员会组织部本级。

序号	单位名称
1	

第二部分 中国共产党格尔木市委员会组织部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19 年预算 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42.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75.58	775.58	
（一）经费拨款收入	842.47	二、外交支出			
（二）专项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四）罚没收入		五、教育支出			
（五）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68	26.68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2.63	22.63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7.58	17.58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842.47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842.47	842.4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9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842. 47	302. 63	539. 8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75. 58	235. 74	539. 84
	32		组织事务	775. 58	235. 74	539. 84
201	32	01	行政运行	246. 08	235. 74	10. 34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529. 5		529. 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 68	26. 6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6. 68	26. 6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 97	23. 97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 09	2. 09	
	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 62	0. 62	
208	27	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 18	0. 18	
208	27	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 29	0. 29	
208	27	99	其他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 15	0. 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 63	22. 63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 63	22. 63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9. 45	9. 45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 18	13. 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 58	17. 58	
	02		住房改革支出	17. 58	17. 5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7. 58	17. 5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19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合计	302.63	258.93	43.7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8.83	258.83	
	01	基本工资	45.14	45.14	
	02	津贴补贴	127.43	127.43	
	03	奖金	11.27	11.27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97	23.97	
	09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9	2.09	
	10	职工医疗保险缴费	8.79	8.79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18	13.18	
	12	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1.28	1.28	
	13	住房公积金	17.58	17.58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10	8.1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70		43.70
	01	办公费	26.80		26.80
	02	印刷费			
	03	咨询费			
	04	手续费			
	05	水费			
	06	电费			
	07	邮电费			
	08	公用取暖费			
	09	物业管理费			
	11	差旅费	7.00		7.00
	13	维修（护）费			
	15	会议费	4.50		4.50
	16	培训费			
	17	公务接待费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40		5.4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0	0.10	
	05	生活补助			
	07	医疗费补助			
	09	奖励金	0.10	0.1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年度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 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合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本年预算数	5.40			5.40		5.4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9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19 年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2019 年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42.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75.58
（一）经费拨款收入	842.47	二、外交支出	
（二）专项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四）罚没收入		五、教育支出	
（五）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68
三、上级补助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22.63
四、事业收入		十、节能环保支出	
其中：教育收费收入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二、农林水支出	
六、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七、其他收入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7.58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842.47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842.47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二十七、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余			
收 入 总 计	842.47	支 出 总 计	842.47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及功能科目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使用以前年度结余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的收支差额
类	款	项							其中：教育收费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中国共产党格尔木市委员会组织部	842.47		842.4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75.58		775.58							
	32		组织事务	775.58		775.58							
201	32	01	行政运行	246.08		246.08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529.50		529.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68		26.6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6.68		26.6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97		23.97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9		2.09							
	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62		0.62							
208	27	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18		0.18							
208	27	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29		0.29							
208	27	99	其他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15		0.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63		22.63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63		22.63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9.45		9.45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18		13.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58		17.58							
	02		住房改革支出	17.58		17.5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7.58		17.58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及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中国共产党格尔木市委员会组织部	842.47	302.63	539.8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75.58	235.74	539.84				
	32		组织事务	775.58	235.74	539.84				
201	32	01	行政运行	246.08	235.74	10.34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529.5		529.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68	26.6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6.68	26.6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97	23.97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9	2.09					
	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62	0.62					
208	27	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18	0.18					
208	27	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29	0.29					
208	27	99	其他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15	0.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63	22.63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63	22.63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9.45	9.45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18	13.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58	17.58					
	02		住房改革支出	17.58	17.5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7.58	17.58					

部门项目支出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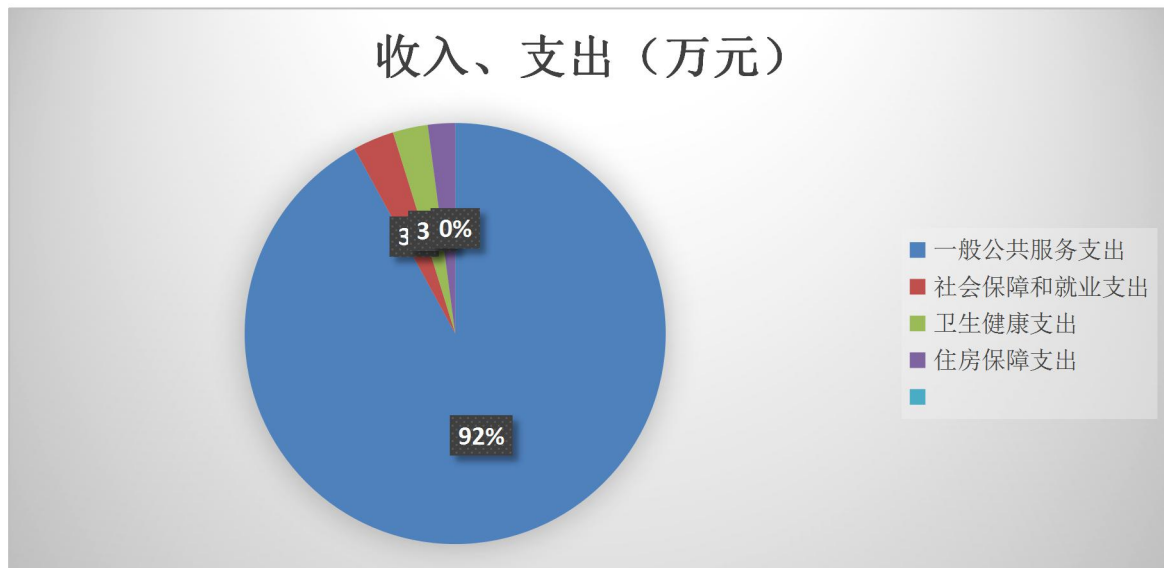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及功能科目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使用以前年度结余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的收支差额
类	款	项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中国共产党格尔木市委员会组织部	539.84		539.8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9.84		539.84								
	32		组织事务	539.84		539.84								
201	32	01	行政运行	10.34		10.34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529.5		529.5								

第三部分 中国共产党格尔木市委员会组织部 2019 年度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中国共产党格尔木市委员会组织部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中国共产党格尔木市委员会组织部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842.47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80.32 万元，主要是党委党务工作经费及学习教育经费增加。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42.47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75.5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6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2.6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7.58 万元。



二、关于中国共产党格尔木市委员会组织部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中国共产党格尔木市委员会组织部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842.47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80.32 万元，主要是党委党务工作经费及学习教育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775.58 万元，占 92.0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68 万元，占 3.17%；卫生健康支出 22.63 万元，占 2.69%；住房保障支出 17.58 万元，占 2.09%。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19 年预算数为 246.08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36.36 万元，增长 14.78%，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及采购办公设备款增加。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2019 年预算数为 529.50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36.01 万元，增长 6.8%，主要原因是党委党务工作经费及学习教育经费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19 年预算数为 23.97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3.47 万元，增长 14.48%，主要原因是社保缴费基数增加。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19 年预算数为 2.09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0.42 万元，增长 20%，主要原因是社保缴费基数增加。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项）2019年预算数为0.18万元，比2018年增加0.01万元，增长5.56%，主要原因是社保缴费基数增加。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项）2019年预算数为0.29万元，比2018年增加0.03万元，增长10.34%，主要原因是社保缴费基数增加。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其他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项）2019年预算数为0.15万元，比2018年增加0.01万元，增长6.67%，主要原因是社保缴费基数增加。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19年预算数为9.45万元，比2018年增加0.95万元，增长10.05%，主要原因是社保缴费基数增加。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19年预算数为13.18万元，比2018年增加1.31万元，增长9.94%，主要原因是社保缴费基数增加。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19年预算数为17.58万元，比2018年增加1.75万元，增长10%，主要原因是社保缴费基数增加。

三、关于中国共产党格尔木市委员会组织部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格尔木市委员会组织部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02.6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58.9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45.14 万元、津贴补贴 127.43 万元、奖金 11.27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1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23.9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2.09 万元；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1.28 万元；行政单位医疗补助 8.79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 13.18 万元；住房公积金 17.58 万元；独生子女奖励金 0.10 万元。

公用经费 43.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26.80 万元、差旅费 7.00 万元、会议费 4.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40 万元。

四、关于中国共产党格尔木市委员会组织部 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格尔木市委员会组织部 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5.4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5.4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与 2018 年持平。

五、关于中国共产党格尔木市委员会组织部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中国共产党格尔木市委员会组织部 2019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关于中国共产党格尔木市委员会组织部 2019 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中国共产党格尔木市委员会组织部所

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42.47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75.5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6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2.6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7.58 万元。中国共产党格尔木市委员会组织部 2019 年收支总预算 842.47 万元。

七、关于中国共产党格尔木市委员会组织部 2019 年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格尔木市委员会组织部 2019 年收入预算 842.4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42.47 万元，占 100%。

八、关于中国共产党格尔木市委员会组织部 2019 年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格尔木市委员会组织部 2019 年支出预算 842.4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02.63 万元，占 36%；项目支出 539.84 万元，占 64%。

九、关于中国共产党格尔木市委员会组织部项目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2019 年预算数为 529.50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36.01 万元，增长 6.8%，主要是党委党务工作经费、学习教育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19 年预算数为 10.34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8.16 万元，增长 78.92%，主要是采购办公设备费用增加。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9 年中国共产党格尔木市委员会组织部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3.70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增加 2.60 万元，增长 5.95%。主要是因为人员增加。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19 年中国共产党格尔木市委员会组织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0.3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0.34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底，中国共产党格尔木市委员会组织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9 年中国共产党格尔木市委员会组织部专项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529.5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

金。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指用于中国共产党组织部门事务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项）：指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项）：指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

的补助（款）其他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项）：指其他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其他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财政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